

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2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，2021年3月2日在公司五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甘忠如先生主持。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》

经公司控股股东甘忠如先生提名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董事会同意提名焦娇女士、尹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辞职及补选董事、监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8）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3 日